证券代码：688351 证券简称：微电生理 公告编号：2024-025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相关要求，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信心，提升投资者获得感，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定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方案。方案内容具体如下：

一、深耕电生理领域，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始终坚持以“满足临床需求，创新核心技术，打造一流产品，造福全球患者”为中心的自主创新驱动战略。经过多年的潜心研究和产业实践，公司已经掌握并突破了电生理介入诊疗与消融治疗领域相关的核心设计与制造技术。目前，公司产品线覆盖全面，梯度完善，是首个能够提供三维心脏电生理设备与耗材完整解决方案的国产厂商，亦是首个推出房颤治疗产品，实现“射频+冷冻”双能量协同布局的国产厂商。

2024年，面对内外部环境变化，公司将积极应对，坚定全球化战略，聚焦优势产品，全面进军房颤市场，积极开展“冰与火”系列产品推广活动，逐步扩大营销网络，引领国产电生理手术解决方案的全面推进。作为少数进入国际市场竞争的中国企业，公司积极布局海外市场品牌和服务体系建设，2024年计划高效拓展拉美、亚太及欧洲等市场；加大TrueForce?压力监测导管在法国、意大利等国家使用推广；IceMagic?冷冻消融系列产品力争于2024年获得CE认证，为国产房颤治疗方案走向国际市场打开新局面。

在研发创新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在脉冲电场消融领域的战略布局，全面覆盖“冰、火、电”三大能量平台，脉冲电场消融项目已完成临床入组，预计于2024年正式递交国内注册；加快肾动脉消融项目临床试验进度，推进与三维标测系统联用的差异化技术优势，为高血压治疗实现更加精准的靶点消融，积极拓展射频消融技术的应用领域；持续开展核心产品升级迭代，开展Columbus?三维心脏电生理标测系统软件升级，进一步优化自动高密度标测功能，双弯压力感知磁定位灌注射频消融导管已递交国内注册申请；不断探索前沿技术，与Stereotaxis开展战略合作，其第五代磁导航机器人及共同研发的磁导航消融导管有望于2024年获批上市。

二、完善治理机制，促进企业稳健运营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全面制定了相应的工作制度，以确保公司的治理结构和相关人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形成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

2024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三会”管理体系的建设、完善及执行，实现决策科学化、运行规范化，确保公司运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管理制度的要求。此外，公司将持续优化现有业务流程，加强研发管理体系、质量管理体系、绩效管理体系、内控管理体系建设，同时加强信息化系统建设，实现公司运营的信息化管理，有效提升公司效率。

三、加强内控管理，提升风险管理能力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内部控制手册》等制度，建立了以风险管理为导向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从固定资产、资金管理、销售、采购等17个流程出发，构建了完善的风险控制矩阵。公司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通过与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

2024年，公司将结合外部环境、行业特征、业务模式和业务发展的具体阶段等因素，从实际出发识别公司层面及业务流程层面风险，借助先进的评估方法及模型对风险进行评定等级，根据风险评估结果编制公司风险数据库（包含风险类型、风险准则、风险应对策略等），确保风险应对策略及应对方案的及时制定，以确保在合规的基础上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和管理水平。

四、加强投资者权益保护，有效传递企业价值

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证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坚持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的企业文化，通过信息披露及与投资者的双向良性互动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形成稳定的投资者基础。同时，公司建立了与投资者有效沟通的渠道，包括定期报告、投资者交流会、投资者热线电话、电子邮箱、上证e互动等，以保持和投资者的良好关系，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4年，公司参加了1场医用耗材集体业绩说明会，组织召开2场分析师电话会，就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业绩情况、研发项目、发展规划等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及时发布《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密切关注并及时回复上证e互动投资者提问，回复率100%。公司将在2024年半年度报告等定期报告披露后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积极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组织的相关活动，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发展规划、经营业绩等信息，及时倾听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有效回应市场和投资者关切的问题，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良性互动。

五、着眼“关键少数”，强化履职责任

公司与大股东、董监高等“关键少数”始终保持密切沟通，严格按照有关要求积极组织董监高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监局、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业务培训，及时传达最新监管精神、处罚案例、市场动态等信息，不断强化履职责任和合规意识。

2024年，公司将持续强化“关键少数”履职工作，加强关于上市公司运作基本规范和必须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学习，进一步提升履职能力和职业道德水平；定期跟踪相关方承诺履行情况并做好预沟通，明确责任、落实责任，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的透明度，通过信息披露形成市场外部约束，内外部共同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提升。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方案的实施可能受行业发展、经营环境、行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51 证券简称：微电生理 公告编号：2024-023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87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60万股，发行价格为16.5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6,560.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9,572.6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6,987.9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2022年8月25日，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60万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559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截至2024年6月30日，各项目具体投入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电生理介入医疗器械研发项目	56,081.13	56,081.13
2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7,578.92	7,578.92
3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17,522.51	17,522.51
4	补充营运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01,182.56	101,182.56

三、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原则，全部支出均应由募集资金账户直接支付划转。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存在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需求，主要原因为：

1、公司及子公司募投项目的支出涉及人员薪酬，根据《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的规定及相关银行的操作要求，人员薪酬的支付应通过公司基本存款账户办理，不能通过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若以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募投项目涉及的人员薪酬，会出现公司通过不同账户支付人员薪酬的情况，不符合银行相关规定的要求。

2、公司募投项目的支出涉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根据国家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征收机关的要求，公司每月住房公积金、社保费用的汇缴均通过银行托收的方式进行，若通过多个银行账户支付，在操作上存在困难。

3、公司日常经营中，同种物料存在生产领用和研发领用的情况，其采购一般统一进行，按照研发用途和非研发用途拆分向供应商付款不符合操作实践；此外，公司募投项目中涉及使用自制设备，该等设备在领用时才会确认其用途。因此，为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公司及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及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款项，后续按月统计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金额，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4、公司及子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从境外采购商品或服务时，一般会以外币与境外供应商进行结算，需通过付汇业务将款项付出，并且在采购过程中还会发生进口增值税、关税等税金支出，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无法进行外币的付汇业务，税金支出也需由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统一支付。

四、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为保证募集资金使用规范，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公司及子公司建立自有资金、外汇等额置换募集资金款项的台账，台账中应逐笔记载募集资金专户转入自有资金、外汇账户的时间、金额、账户等信息。

2、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门每月统计募投项目中的人员薪酬情况，以及募投项目相关部门领用物料情况、设备领用情况及使用外汇支付的情况，其中募投项目中人员的薪酬情况会根据相关部门统计的募投项目投入工时以及人事行政部门提供的人员薪酬情况进行募投项目费用归集与分摊。财务部门根据薪酬发放清单、原材料采购及设备领用相关的申请单，及时以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并每月编制以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款项汇总表。

3、财务部根据实际工作安排，按月度或按季度以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汇总表编制置换申请单，经公司付款流程审批，并经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审核同意后，再将以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外汇账户，审计机构于年末确认相关置换情况。

五、历史期间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

截至2024年8月15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人员薪酬、物料采购、自制设备生产成本等，公司使用等额募集资金由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相应支付的自有资金账户，总发生金额为13,926.26万元。

六、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按月度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运营管理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会议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监事会审议情况。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会议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保荐人在持续督导期间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进行了核查，发现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人员薪酬、物料采购、自制设备生产成本等，截至2024年8月15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自有资金、外汇支付的募投项目部分款项为13,926.26万元。

针对该事项，公司已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相关人员已进一步加强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学习，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规范运行.

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51 证券简称：微电生理 公告编号：2024-022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7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8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60万股，发行价格为16.5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6,560.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9,572.6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6,987.9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2022年8月25日，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60万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559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鸿电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管理。

根据公司披露的《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电生理介入医疗器械研发项目	56,081.13	56,081.13
2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7,578.92	7,578.92
3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17,522.51	17,522.51
4	补充营运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01,182.56	101,182.56

二、前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8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在上述使用期限内，公司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的额度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授权期限已于2024年8月16日到期。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

（三）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五）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正常进行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开展，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五、现金管理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

3、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在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时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相关审议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存放效益，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同时，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51 证券简称：微电生理 公告编号：2024-021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87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60万股，发行价格为16.5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6,560.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9,572.6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6,987.9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2022年8月25日，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60万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559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

根据前述监管机构的规定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2022年7月及2022年8月，公司分别和华泰联合证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9月，公司和子公司上海鸿电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鸿电”）、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注1]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800003915	368,562,400.00	3,146,226.58	协定存款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50131000898482534	299,494,900.00	4,537,909.86	协定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635402415	143,768,400.00	1,214,399.76	协定存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216200100103738680	272,687,880.00	142,120,514.99	协定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注2]	121950882810518		5,955,304.12	协定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1201243252		225,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AA0304240509004		27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AA0304240621001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216200100202124492		2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722315629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合计		1,084,513,580.00	731,974,355.31 \# “#,##0.00“	

注1：2022年，主承销商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1,084,513,580.00元，公司置换和支付了发行费用14,633,659.1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069,879,920.88元。

注2：2023年，公司将子公司上海鸿电纳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上海鸿电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开立账号为121950882810518的专户，并作为新增实施主体的募集资金专用存款账户。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372,331,441.36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31,974,355.31元。2024年8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年初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778,803,227.94
减：本年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	56,996,377.89
其中：电生理介入医疗器械研发项目	27,014,976.30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11,300.00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9,770,101.59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44,749.81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的收益	9,922,755.45
期末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731,974,355.31
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含协定存款）	156,974,355.31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本金及通知存款	575,000,000.00

四、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372,331,441.36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的余额为57,5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协定存款余额为15,697.44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结合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同意将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延期。该议案已于2024年6月18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八）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九）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0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年上半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2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06,987.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99.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233.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电生理介入医疗器械研发项目	是	36,856.24	56,081.13	56,081.13	2,701.50	14,598.02	-41,483.11	26.03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29,949.49	7,578.92	7,578.92	21.13	713.56	-6,865.36	9.42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是	14,376.84	17,522.51	17,522.51	2,977.01	11,620.52	-5,901.99	66.32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301.04	-9,698.96	51.5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101,182.57	101,182.56	101,182.56	5,699.64	37,233.14	-63,949.42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1,700.00	1,700.00			-1,7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01,182.57	102,882.56	102,882.56	5,699.64	37,233.14	-65,649.4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的余额为57,5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协定存款余额为15,697.44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结合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延期。该议案已于2024年6月18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注：“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电生理介入医疗器械研发项目	电生理介入医疗器械研发项目	56,081.13	56,081.13	2,701.50	14,598.02	26.03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7,578.92	7,578.92	21.13	713.56	9.42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17,522.51	17,522.51	2,977.01	11,620.52	66.32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1,182.56	81,182.56	5,699.64	26,932.10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结合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延期。该议案已于2024年6月18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51 证券简称：微电生理 公告编号：2024-020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由监事会主席卢莎女士主持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23日通过电子邮件向各位监事发出，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朱郁女士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1）。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存放效益，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现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2日

公司代码：688351 公司简称：微电生理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中相关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微电生理	688351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郁	涂境宜
电话	021-60969600-53608	021-60969600-53608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镇天雄路588弄1-28号第28幢	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镇天雄路588弄1-28号第28幢
电子信箱	investors@everpace.com	investors@everpace.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51,384,424.08	1,823,268,386.10	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4,810,539.22	1,685,058,042.94	1.1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8,364,587.44	142,122,680.52	3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12,670.68	2,155,420.89	68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1,677.69	-12,365,873.6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21,452.48	-37,384,475.5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	0.13	增加0.8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2	0.0046	686.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2	0.0046	686.9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2.56	37.80	减少15.24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54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锋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华杰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4.94	164,427,405	164,427,405	164,427,405	无	0
微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71	153,940,915	153,940,915	153,940,915	无	0
上海生晖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22	15,171,799	15,171,799	15,171,799	无	0
上海毓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20	15,068,755	0	0	无	0
天津爱德博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59	12,200,000	12,200,000	12,200,000	无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达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5	6,833,180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6	6,398,271	0	0	无	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医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5,000,068	0	0	无	0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0	2,824,000	2,824,000	2,824,00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精准医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2,797,01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锋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华杰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天津爱德博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关系；微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上海生晖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51 证券简称：微电生理 公告编号：2024-024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 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文）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拟聘任立信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公司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大华、立信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变更无异议。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3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78名、注册会计师2,533名、从业人员总数10,73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693名。

2023年，立信业务收入（经审计）50.0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5.16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7.65亿元。

2023年，立信审计客户671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审计收费总额8.32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1,000多万，在诉讼过程中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80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12.5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业人员75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谢骞	1994年	1998年	2011年	2024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宋闪闪	2021年	2015年	2024年	2024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罗丹	2014年	2011年	2014年	2024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谢骞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年	铭凯益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2022年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	品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2023年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2023年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宋闪闪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年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年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罗丹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年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年-2023年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年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年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好买财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3、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70万元（含增值税，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6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5万元），系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审计机构大华已连续6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此期间大华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控情况，切实履行财务审计机构应尽的责任，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2023年度，大华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大华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大华已连续6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及审计工作需要，公司拟新聘会计师事务所作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等相关规定，采用通过择优谈判的方式选聘立信担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要求，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公司选聘立信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负责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开展2024年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并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2日